

附件 3:

应届毕业生关于暂未取得 学历、学位证书的承诺书

闽江师范高等专科学校：

本人_____，现就读于_____（学校完整名称）
_____专业，入学时间为_____，学制为_____年。
本人承诺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现就读学校颁发的学历、学
位证书（境外学历的应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取得教育部留学服
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）。本人知悉招聘公告中对于 2025
年应届毕业生应于 12 月 31 日前获得满足岗位报考要求的全部条
件。若无法在指定期限内达到要求，将取消本人后续聘用资格。

承诺人：

2025 年 12 月 日

备注：本承诺书可打印，承诺人处需手签并盖指纹。